

細數多年劣行 如今末路報應

煽動黑暴 美化犯罪

壹傳媒及其《蘋果》除了長年刊登黎智英英誣毀中央的專欄外，近年亦公然刊登大量煽惑年輕人「違法達義」的言論，美化干犯嚴重罪行的暴徒，甚至鼓吹讀者協助罪犯。

《蘋果》曾刊登戴耀廷所謂「違法達義」的文章，聲稱「違法達義就是在專制社會的抗爭原則。」「當另一人的身體或生命受到真實及迫切的威脅，而當時只有使用對稱的武力才能阻止悲劇發生。」其後，《蘋果》再刊登戴耀廷的「真攞炒十步曲」，稱攞炒是香港「宿命」，而要實現「真攞炒」，需要攞炒派立法會選舉過半數，逼迫中央放棄「一國兩制」，再發動全港三罷、引發全球「制裁」，即可讓香港和中央一起「攞住跳出懸崖」，攞炒後或是香港的「新開始」，鼓吹讓年輕人為自由的新世界「戰鬥」。

《蘋果》常年美化犯罪。「港獨」分子梁天琦在非法「佔旺」案被裁定暴動罪罪成後，《蘋果》竟隨即在頭版稱梁天琦「勇於承擔，不放棄香港」，將「港獨」分子「英雄化」；《蘋果》又在黑暴期間稱暴徒為「義士」、「勇武」，並曾在採訪由中年人帶領年輕人組成的暴徒組織時，稱組織年輕人犯法、縱火的人是「心存公義」；《蘋果》又以「火魔法師」來美化以燃燒彈襲擊的縱火狂徒；黑暴佔領及摧毀中大校園，《蘋果》卻稱之為「中大保衛戰」，稱暴徒以「血肉之軀」抵擋警方，將暴徒粉飾為悲壯的「英雄」。

鼓吹縱容暴徒阻警執法

《蘋果》亦不斷鼓吹縱容暴徒，阻警執法。2019年數千暴徒以「和理塞」之名癱瘓香港國際機場，大肆破壞港鐵東涌站和青衣站，令旅客要徒步出入機場，《蘋果》卻以題為《義戰「和理塞」演港版寇寇克》的報道，稱讚當晚「義戰」滯留機場的暴徒的司機，是所謂展現香港人「齊上齊落的精神」；《蘋果》更在刊登為暴徒提供裝備的「國難五金」老闆李政熙的專訪時，讚揚他向小童「免費贈送」抗爭裝備，將其描寫為「希望學生不用再食催淚煙」的「義勇商戶」，煽惑年輕人做「童兵」，要「為自由而戰」。

壹傳媒創辦人兼大股東黎智英多年來利用旗下《蘋果日報》傳媒身份，鼓吹「違法達義」歪理，肆意誣衊中央、特區政府及香港警察，造成香港社會嚴重撕裂，促成攞炒派甚至「港獨」勢力抬頭，引發非法「佔中」及黑暴，嚴重危害國家安全，損害香港的法治、經濟及民生，作為禍港黑手，壞事做絕，走到如今窮途末路，正可謂惡有惡報，咎由自取。香港文匯報昨日就此梳理了壹傳媒及其旗下《蘋果日報》近年多宗怙惡不悛的劣行，揭露其如何運用媒體的影響力，經年累月撈黑暴，衝擊法治，並透過假新聞、色情淫褻的報道，荼毒青少年，遺禍香江。

●香港文匯報記者 黃書蘭

炮製假聞 散播謠言

在2019年連場黑暴期間，壹傳媒及其《蘋果》不斷散播大量失實謠言，包括所謂「831打死人」、「新屋嶺強姦」、「爆眼女事件」等，到後來更多次被證實造假，反映該報有計劃地灌輸市民仇視警察，擔當散播不實謠言及黑暴理念的旗手。

炒作「831打死人」報道

《蘋果》曾大肆報道黑暴的「急救少女」在尖沙咀被警方發射的布袋彈「爆眼」，但該名「爆眼女」卻一直以司法程序阻撓警方索取其醫療報告，謊言不攻自破。

《蘋果》又連番炒作「831打死人」的報道，聲稱「太子站警察打死六名示威者」，更引述「死者親友」言論證實事件，頻繁報道市民在太子站的「祭奠」情況，令錯信其報道的民眾以為事件涉及多人死亡，並到太子站參與黑暴的非法集結、堵路，造成不少無辜途人嚴重受傷，警署、港鐵站被縱火，交通設施、商舖遭破壞，更有參與違法的年輕人因而銜鎖入獄，前途盡毀。不過，有記者逐一追查網傳所謂的「死亡名單」，卻確認「警察在太子站打死人」純屬虛假，所謂死者「韓寶生」後來更在海外現身澄清，並發起網上眾籌。

消費陳彥霖自殺事件

被發現全身赤裸浮屍在油塘海面的15歲少女陳彥霖，則是《蘋果》另一個曾極力炒作的報道。當時該報「強調」陳彥霖是「被警方逼迫自殺」。儘管警方已經澄清，經初步調查和解剖後，死者無表面傷痕，無被性侵跡象，而學校閉路電視片段顯示，死者在自殺前將自己的財物放在校園內，赤腳向海濱公園走去，警方及死者母親均已表明死因無可疑，公開呼籲大家停手，不要滋擾家人，讓死者安息，讓家人恢復安寧。但《蘋果》竟不斷消費死者，更將此事嫁禍陳彥霖就讀的香港知專設計學院，令校舍被暴徒嚴重破壞，知專院長王麗蓮被圍堵落淚，涉嫌製造黑色恐怖、污衊警方。

事實上，《蘋果》早於1998年報道「陳健康事件」時，其記者曾提供5,000元予水園三屍倫常慘案的男事主陳健康嫖妓，藉以自製假新聞。《蘋果》當時更曾謊稱沒有錢，直到陳健康拜祭妻兒時被市民痛打，才由他揭破此驚天醜聞，黎智英當時則在頭版刊登全版公開道歉啟事。

●《蘋果》多年來炮製假新聞，散播不實謠言。

渲染色情 譁眾取寵

壹傳媒及其《蘋果日報》利字當頭，除了不斷挑戰香港法治、散播不實謠言外，亦濫用新聞自由，以色情、血腥來刺激銷量，譁眾取寵，毫無傳媒專業及道德底線。

對於所有已提堂的案件，作為傳媒不會作具體內容報道，否則或會令陪審員、證人、法官造成先入為主的印象，影響司法公正，令被告人可以申請永久擱置聆訊，更有機會被控窺視法庭。不過，《蘋果》曾在「大角咀唐樓肢解父母案」的報道，導致案情廣泛流傳，造成「輿論公審」，嚴重干擾司法公正。《蘋果》當時被控窺視法庭，最終被判罪成，時任總編輯被判罰款。

炒作「安心事件」谷銷量

《蘋果》又曾買下歌手許志安與女藝人黃心穎在的士的親密舉動偷拍錄像，並大肆炒作「安心事件」提升銷量，但事件明顯與公眾利益無關，變相鼓吹在的士車廂內偷拍並曝光他人私生活的行為，嚴重侵犯當事人私隱，涉嫌觸犯《私隱條例》，做法極不道德。

事實上，《蘋果》多年來多次被淫褻物品審裁處裁定違反《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如2006年在題為《Sexercise 性愛運動治百病》的報道中，刊登一對男女的赤裸擁吻照片，卻只以極不顯眼的馬賽克效果遮蓋女方乳頭，就此被淫審處狠斥其以報道掩飾刊登色情照片。

●以色情、血腥刺激銷量亦為《蘋果》劣行之一。



●黑暴期間，《蘋果》不斷煽動暴力，美化罪行。

一早打定輸數 樹倒猢猻就散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甘瑜）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的資產及壹傳媒股份被凍結，壹傳媒內部氣氛亦「打定輸數」。香港文匯報記者向消息人士了解，綜合壹傳媒不同員工講法，他們近年已不斷有人辭職，公司亦一再精簡人手和合併部門，部分編採人員在警方早前到公司搜證時亦曾被登記資料，擔心會被秋後算賬。有些供應商亦開始「謹慎」，訂水、訂紙等物資時亦「追數追緊啖」。

近年廣告已越來越少

綜合壹傳媒內部多人講法，其實未立香港國安法前，壹傳媒的廣告已越來越少，大家對公司經營環境出狀況已有心理準備。在人員流失方面，除了有多名中級管理層員工請辭，公司亦不斷精簡人手，其製作部、美術排版已經成了自僱（freelance）而非長工，

紙媒和網媒的廣告部亦已合併，以減省開支。消息人士指，壹傳媒內部部分年資長的人並打算辭職，即使公司可能會「出事」，亦傾向等遣散賠償，低職位的亦相信不會是裁員對象，反而年資約兩三年、即使遣散亦賠償不多的，就比較積極搵工。

員工擔心秋後算賬

問到壹傳媒員工是否擔心國安法問題，消息人士坦言，當日警方國安處到壹傳媒搜證，部分編採人員被警察登記了資料，也擔心被秋後算賬，但指公司亦預計了可能會「有動作」，打算「法律來就法律往」，用法律買時間空間。

壹傳媒對外亦有四面楚歌的情況。消息人士指，有些供應商開始謹慎，訂水、訂紙等物資，「追數追緊啖」，廣告客亦不敢簽太長的合約。

政界：肥黎罪有應得勿卸責他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保安局根據香港國安法第四十三條實施細則，凍結亂港黑手、壹傳媒創辦人黎智英持有的壹傳媒股份，以及其擁有的三間公司於本地銀行賬戶內的資金。多名政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表示，黎智英以反中亂港為終身事業，就算香港國安法落實後仍然不懂收斂，繼續搞亂香港，弄到如此田地是他個人的選擇，呼籲其不要轉移視線，把責任推到別人身上。

盧文端：咎由自取 敲響喪鐘

全國僑聯副主席、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香港總會理事長盧文端表示，黎智英與其同夥從回歸至今，如何挾外國勢力對香港所造成傷害，市民大眾有目共睹，今次當局依法凍結這名亂港黑手的資產是正常的法律程序，協調執法部門展開調查工作。盧文端指出，黎智英走到這一步，全是他自己選擇，咎由自取，而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他休想以為可以冠冕堂皇的虛假口號脫罪，相信這也是為亂港黑手敲響喪鐘。

梁志祥：愈發離譜 不知收斂

全國政協委員、民建聯立法會議員梁志祥表示，黎智英亂港行為始於回歸前，多年以來透過手上的傳媒工具，散播仇恨中央政府、抹黑特區政府，更與攞炒派議員們裡應

外合，拖延施政，還跑到西方國家唱衰中央及特區政府，近年更愈來愈離譜，就算香港國安法落實後仍然不知收斂，不斷試探中央紅線，走到此時此刻是黎智英自己的選擇，不要把責任推向別人，更無資格批評執法者。

陸頌雄：蘋果不倒 香港不好

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陸頌雄表示，「蘋果（日報）不倒，香港不會好」。陸頌雄更指，黑暴大王黎智英落網被凍結資產，實在大快人心，大量資料顯示，黎智英為攞炒派、反中亂港及黑暴的幕後資金主要來源，負責分發資源，為搞事的核心，若不切斷這條禍根，香港永無寧日，同時也反映出中央對穩定香港的決心是相當之大。陸頌雄認為，黎智英選擇了一條站在人民對立之路，必然被釘在恥辱柱之上。

民建聯：依法凍結 決定必要

民建聯則發表聲明回應事件。聲明指出，李家超所作決定是依法行事，符合相關法律規定，指鑑於黎智英被起訴罪行的嚴重性和危害性，李家超所作決定是必要的，有助案件的調查檢控工作，並防止有人繼續利用相關的財產繼續實施危害國家安全的圖謀和行動。民建聯並指，執法機關必須密切監察情況，並在有必要時採取進一步舉措，以確保李家超發出的通知得到嚴格遵從。

法律界：凍結資產依足法律程序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多名法律界人士昨日接受香港文匯報訪問時指出，特區政府是次凍結黎智英財產的行為完全是合法、合理、合情，有事實和理據支持，並依足法律程序，能有效防止黎智英將資產調離香港，相信在香港國安法利劍出鞘下，能將危害國安的分一網打盡。

傅健慈：打擊黑金 有理有據

全國港澳研究會會員、法學教授傅健慈表示，特區政府是次凍結黎智英財產的行為為是有事實和理據支持，並依足法律程序，是合法、合理、合情。他指出，黎智英身為黑暴的金主，是次行動能有助打擊黑金，關上黑暴的「水喉」並收緊網，從而徹底調查整個資金網是否有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資金的流向，「是否收受外國資助，有什麼政治團體和政客接收資金等

都能順藤摸瓜。」他又指，壹傳媒和《蘋果日報》被黎智英利用為危害國安的政治工具，加上壹傳媒的股價波動不正常，當局有必要進行調查。

龔靜儀：一旦罪成 充公財產

執業大律師龔靜儀表示，是次將黎智英的有關財產凍結正可確保涉及反中亂港、危害國家的分子一旦被裁定罪成，除了要面對監禁外，還要被充公與案有關的財產。

她指由於該案現在還在裁判法院處於過堂階段，未知何時才可進行審訊，因此如果現階段保安局局長不採取行動將資產先行凍結，引致黎智英可以及時將資產調離香港，則將來儘管法院在審結該案後頒令充公有關財產，但在實際運作上卻未能做到，故保安局局長完全是正確地行使使法例賦予的權力，合情、合理、合法。